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SI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利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26)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澄清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一日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發表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英文版。

利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澄清，由於書寫錯誤，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標題錯誤寫為「Notice of Special General Meeting」，實際上應為「Notice of Annual General Meeting」。除上述者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內容準確及正確。

承董事會命
利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李立新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立新先生（主席）及程建和先生，非執行董事徐進先生及劉建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誠穎先生、陳文深先生及張翹楚先生組成。